



**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藥學系誠徵助理教授級以上專案教師 2 名
(113 年 8 月 1 日起聘)**

(一) 應徵資格：

申請者須具有博士學位且表現傑出，並具開創性、獨立性及團隊合作精神，符合下列徵求領域專長：

1. 專長為醫藥品法規科學領域 (1 名)。
2. 專長為製藥科技領域 (1 名)。

以上相關資歷計算，以至起聘日期為準。

(二) 起聘日期：113 年 8 月 1 日

(三) 檢具下列資料：除推薦函外，請寄電子檔

1. 個人履歷。
2. 五年內 (108.8.1~迄今) 代表性著作 (最多五篇)。
3. 完整著作目錄。
4. 未來教學及研究計畫。
5. 學經歷證件。
6. 三封推薦函 (由推薦人逕寄送電子檔或紙本至藥學系)。
7. 其他有助於瞭解申請者背景之資料。

前 6 項資料不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
(四) 截止日期：112 年 12 月 31 日 (日) 24 時前送達本系。

(五) 文件寄送：

臺大醫學院藥學專業學院藥學系新聘教師遴選委員會召集人
林君榮 主任 收

E-Mail : clementumich@ntu.edu.tw

100025 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 33 號